**计算机学院2019级本科毕业设计（论文）**

**工作计划安排**

毕业设计（论文）是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的最后一个重要的综合性实践教学环节，对培养学生综合素质和创新实践能力有重要作用；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是衡量教学质量和办学效益的一项重要评价指标。根据学校教务处的安排，今年我院软件工程、网络工程、数字媒体三个专业的毕业设计（论文）按照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有关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安排进行。根据学校教务字【2021】39号文和《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指导手册》文件要求，为确保2019级本科学生毕业设计（论文）任务的顺利完成，特制订以下工作细则和工作计划。

**一、2019级本科学生毕业班情况**

我院2019级本科学生毕业设计（论文）时间共计24周，工作将于2022年10月开始至2023年6月结束，2019级各本科专业共有17个毕业班，共计765人：

软件工程     329人 （8个班）

网络工程     185人 （4个班）

数字媒体技术     251人 （5个班）

**二、毕业设计（论文）要求**

根据学校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指导教师原则上必须具有讲师以上称职或硕士学位，可与企业工程师共同承担指导。

每个指导教师指导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 15人，当同一题目学生选题人数过多，建议优先选择自己所在专业对应的学生；每个课题根据实际情况可分组完成，原则上每组成员不超过3人。

毕业设计（论文）课题由指导老师提出，交专业教研室主任审核，再经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讨论通过，确定课题，下发到学生双向选择。毕业设计（论文）课题一经确认备案，不得随意变更，需要更改者必须履行学校手续。

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前一周，学院成立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委员会，按专业成立答辩小组；答辩按照“学生陈述”、“答辩小组提问”、“学生回答问题”、“答辩小组给出答辩意见和答辩成绩”的程序进行；答辩结束后学生根据答辩中提出的问题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进行修改完善并提交指导教师签字确认。

请各位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老师和学生务必下载学校通知附件表格与模板。

**三、毕业设计（论文）前期工作安排**

1. 毕业设计（论文）选题

2022年10月10-—10月21日，指导老师提出，交专业教研室主任审核，再经学院教学委员会讨论通过，确定毕业设计（论文）题目；

2022年10月24—28日，下发到学生双向选择，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选题工作；

2.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

2022年10月29—11月6日，指导学生填写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

2022年11月7—9日，各专业主任和教学副院长审核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

2022年11月10—18日，指导学生完成开题报告。

2022年11月18日前，各专业召开毕业设计（论文）撰写培训会议，指导学生撰写毕业设计（论文）。开始毕业设计（论文）撰写工作。

**四、毕业设计（论文）初期工作检查**

2023年3月1日— 10（第1至2周）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初期工作检查。各专业组织检查教师、学生和毕业设计（论文）的各项条件落实情况，并形成检查小结等材料上报学院。

**五、毕业设计（论文）中期工作检查**

2023年4月10日—4月19日进行进行中期进度及质量检查。召开中期检查动员会，各专业组织检查毕业设计（论文）的进度、质量；学院领导小组、专家组抽查。检查采取开座谈会和个别检查的方式，各专业将中期检查自查情况、检查总结和推迟答辩学生的名单报学院。

**六、毕业设计（论文）审核检查与答辩准备工作**

2023年4月15日前各专业成立答辩委员会和答辩小组，并提前将名单报学院。

2023年5月1日前，指导教师务必完成毕业设计（论文）正式稿的审阅工作，并将论文集中。

2023年5月7日—5月10日由各教研室组织评阅教师对论文进行初审，并确定学生是否具备答辩资格。

2023年5月10日—5月15日学生根据初审意见进行论文修改。

2023年5月16日—5月20日由各教研室组织评阅教师对初审不合格论文进行复审。

2023年5月22日前将论文返回学生。

2023年5月24日前答辩。  
2023年5月29日前未通过答辩的学生进行二次答辩。

**七、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及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

2023年5月29日—5月30日完成下列工作：

①指导教师评语；②论文评阅人评阅意见；③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工作；④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⑤确定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推荐名单。

全部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毕业设计（论文）以及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推荐名单于6月1日前报送学院。

2023年6月2日前学院将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表、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返回给学生本人。

**八、毕业设计（论文）论文审查及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评定**

2023年6月5日（第十六周）组织学院专家组抽查论文，最终确认毕业设计（论文）成绩，确定校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论文推荐名单。

2023年6月8日前，各专业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总结，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基本情况的统计，并将总结、统计表等相关材料报学院。

表1：2019级毕业设计（论文）的工作流程及时间安排（见附件）

表2：2019级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分配表（见附件）

计算机学院

2022年10月8日